采购清单、报价、商务及售后服务要求

**一、采购清单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设备名称 | 技术参数要求 | 单位 | 数量 |
| 1 | 道路交通信号  倒计时显示器 | 1.红、黄、绿三色双位显示。  2.外观设计：外观为LED透光设计，轻质灯壳及铝质遮沿盖，外观美观大方，密封效果完好。  3.光源采用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。  符合GA/T508-2014《道路交通信号倒计时显示器》  4.必须提供公安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有效检测报告 | 套 | 40 |

**二、报价要求：**

1.报价（含所有附属配件）包含货物运输、税金等一切费用；

2.最高限价为人民币伍万元整；

3.响应报价超过限价金额的为无效报价。

**三、商务要求：**

1.交货地点：广元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指定地点。

2.交货时间：因本项目属于应急项目，所有产品必须在签定合同后1天内完成交货。

3.付款方式：根据合同约定。

**四、售后服务要求：**

1.质保期：合同约定，质保期限内提供免费维修且质保期内免费升级软件。

2.售后服务：

2.1 在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到场，2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，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；

2.2 如设备需返厂维修，乙方应提供相应设备供甲方临时使用，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次序 ；

2.3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。

**五、验收方法及要求：**

1.验收：由甲方组织，乙方配合进行；

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〔2016〕205号）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。

2.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、配件、随机工具、用户使用手册、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；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，必须负责补齐，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。

3.所有产品都必须是原装全新正品行货（含零部件、配件等），并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，且保证产品表面无划伤、无碰撞痕迹，否则不予验收。